

丰顺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丰顺县统计局

丰顺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4 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 107 个，从业人员 474 人。其中，企业法人单位¹100 个，从业人员 396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57.1%和 138.1%（详见表 5-1）。

表 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00	396

¹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研究和试验发展	7	9
专业技术服务业	45	184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8	203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其他统计类别 1%。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3%，其他统计类别 1.3%（详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00	396
内资企业	98	390
港澳台投资企业	1	1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1	5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858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5.5%；负债合计 13164 万元。

2023 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141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71.3%（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12858	13164	3141
研究和试验发展	2148	2422	1
专业技术服务业	2855	2756	1950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855	7986	1190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34 个，从业人员 789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3 个，从业人员 126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5580 万元；负债合计 64552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760 万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1219 万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4145 万元。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59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40.5%；从业人员 337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27.2%（详见表 5-4）。

表 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9	337
居民服务业	27	148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7	70
其他服务业	15	119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详见表 5-5）。

表 5-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9	337
内资企业	59	337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81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66.9%；负债合计 3228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42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35.2%（详见表 5-6）。

5-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2381	3228	2142
居民服务业	1275	1961	988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553	688	777
其他服务业	553	579	377

四、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167 个，从业人员 7329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42 个，从业人员 7189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13 万元，负债合计 340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15 万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61201 万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49088 万元。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52 个，从业人员 3040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37 个，从业人员 2682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988 万元；负债合计 6070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340 万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92242 万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95301 万元。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55 个，从业人员 217 人。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48 个，从业人员 110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581 万元,负债合计 2605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56 万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537 万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2347 万元。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498 个,从业人员 8642 人。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323882 万元。

注释:

[1]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 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小数。